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网络”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新炬网络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3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4,874,552股，每股发行价37.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5,943.19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4,421.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1,521.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月1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5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1、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24,217.11	19,381.89
2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98.83	12,873.40
3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10,969.72	7,810.46
4	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7,659.29	3,444.62
5	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6,187.82	4,526.83
6	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6,108.46	3,484.10
合计		70,341.23	51,521.30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和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调减 7,500.0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 13.41%。前述变更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项目，其中：新增“信创数据库云管理平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6,695.97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6,250.80 万元；新增“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1,309.49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249.2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和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状态
1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24,217.11	19,381.89	建设中
2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	7,214.24	5,373.40	拟结项
3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10,969.72	7,810.46	拟结项

4	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7,659.29	3,444.62	已完成
5	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6,187.82	4,526.83	已完成
6	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6,108.46	3,484.10	拟结项
7	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新增）	6,695.97	6,250.80	建设中
8	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新增）	1,309.49	1,249.20	建设中
合计		70,362.10	51,521.30	

注：“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结项。

（三）拟结项的部分募投项目相关情况

1、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66.3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414.46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51.89 万元，其中：“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先投入的置换金额为 10.00 万元，“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预先投入的置换金额为 2,436.11 万元，“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预先投入的置换金额为 472.3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112 号《关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021 年 3 月 10 日，上述置换资金完成划转。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2、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基于募投项目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将“技术与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及“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等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基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将“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将“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8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项使用。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及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保荐机构与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

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目前，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各方当事人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

三、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截至 2023 年 6 月末，上述项目均已实施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本次结项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银行专户余额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荣科路支行	121934627910320	2,346.19	9,772.47
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549.16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7550078801300000834	1,086.30	1,086.30

注：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12193462791032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用于“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敏捷开发与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信创数据库云管理平台项目”、“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上表中该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专户余额”包含尚在建设中的两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余额。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1)	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金 额 (2)	累计收到的利 息收入及现金 产品管理收益 (扣除手续费 后净额) (3)	节余金额 (4) = (1) - (2) + (3)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73.40	3,576.74	549.52	2,346.19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7,810.46	6,863.30	139.15	1,086.30
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 升级项目	3,484.10	3,006.42	71.47	549.16
合计	16,667.96	13,446.46	760.15	3,981.65

注：本表格中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万元计，且保留两位小数。数据的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
数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目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和效果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建设环节的成本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有效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2、随着近年来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迅速发展，“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建设所需的实验设备、研发设备等均呈现出性能不断提升，价格逐步降低的趋势。在上述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相关团队和技术人员在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的前提下严格把控实验设备、研发设备等的采购成本，积极提升相关设备的使用效率、充分挖掘性能潜力，有效节省了募集资金的投入。

3、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累计实现利息收入及现金产品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合计 760.15 万元。

4、在“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专户仍存在应计利息

的后续结息从而形成节余资金，具体资金金额需以转出及销户（按需）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项项目的节余金额为准。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后续安排

在“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结项后，本着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3,981.6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产品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转出及销户（按需）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项项目的节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其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销户（按需）处理，相应的节余资金将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转入公司的基本账户。销户完成后，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七、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系基于募投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进行的，不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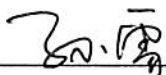
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超


孙雷

